

叶城县 2024 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

叶财振字〔2024〕21 号

叶城县恰尔巴格镇人民政府：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3】10 号）文件通知，现拨付你单位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490 万元。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范围，直达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21305 农林水-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具体要求如下：

一、你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地委、行署相关工作安排，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切实落实绩效管理要求，管好用好衔接资金，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你单位在收到资金指标文件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不得变更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

三、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坚决杜绝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负面清单事项，要加强对项目管理工作的指导，将资金尽快落实到具体项目，避免资金闲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督促加快工作节奏，尽快发

挥财政资金效益。

四、你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号）规定《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

附件 1、叶城县 2024 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附件 2、叶城县 2024 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叶城县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1 日

叶城县2024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金额	资金来源									备注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万元）						其他涉农整合资金（万元）			
					巩固拓展和乡村振兴	以工代赈	少数民族发展	欠发达国有农场	欠发达国有林场	欠发达国有牧场	涉农整合资金	债券资金	地县资金	
合 计				490.000										
1	叶城县2024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总投资：490万元</p> 建设内容：新建0.2-0.8m ³ /s防渗渠7公里，70万元/公里，其中：2村0.04公里、3村0.3公里、4村1.3公里、10村2.1公里、11村1.1公里、12村0.7公里、14村1.46公里，并配套渠系建筑物。 建设地点：恰尔巴格镇2村、3村、4村、10村、11村、12村、14村	恰尔巴格镇2村、3村、4村、10村、11村、12村、14村	490.00	4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叶城县2024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邓先生18399331230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恰尔巴格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0		
	其中:财政拨款		49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总投资490万元,新建0.2-0.8m ³ /s防渗渠7公里,70万元/公里,其中:2村0.04公里,3村0.3公里、4村1.3公里、10村2.1公里、11村1.1公里、12村0.7公里、14村1.46公里,并配套渠系建筑物。通过实施节水工程建设,提高了项目区的灌溉水利用系数,节余部分农业用水量,节余的农业用水量可以改善灌区的灌溉条件,提高项目区的灌溉保证率,从而提高农作物产量,促进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防渗渠长度(公里)		≥7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4年3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新建防渗渠及其附属设施每公里成本(万元/公里)		≤70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农田灌溉设施系统		有效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灌溉条件改善生态环境规划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95%	

注:1.“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附1-2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8月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DIV/0!		
		其中:财政拨款					#DIV/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8月 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 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注: 1. 偏差原因分析: 针对与预期目标产生偏差的指标值, 分别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判断和分析, 并说明原因。

2. 备注: 说明预计到年底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XX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单位**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参考提纲)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

(二)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包括自评工作开展范围、对象，时间及方式等。

三、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包括扶贫项目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